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E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關連交易 收購合資企業的餘下40%股權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8月12日（交易時段後），年加與京東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年加同意收購且京東方同意出售銷售股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30,000,000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1%。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如有連串關連交易全部在同一個12個月期內完成，或相關交易彼此有關連，則該等交易合併計算，並視作一項交易處理。根據適用百分比率之結果，收購事項（與成立合資企業及增資合併計算）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由於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增資項下進行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之規定，鑒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惟低於5%，故收購事項單獨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0日及10月28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日的通函，內容有關成立合資企業及增資。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8月12日（交易時段後），年加與京東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

股權轉讓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22年8月12日

訂約方： (1) 年加，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及
(2) 京東方（作為賣方）。

標的事項： 年加同意收購且京東方同意出售合資企業40%股權。

代價： 代價為人民幣230,000,000元，須由年加按以下方式以現金支付予京東方：

- (1) 人民幣115,000,000元（即代價的50%），於股權轉讓協議生效日期起計五(5)個工作日內支付；及
- (2) 人民幣115,000,000元（即代價的餘下50%），於完成銷售股份的工商登記變更日期起計五(5)個工作日內支付。

代價由年加與京東方參考合資企業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汽車顯示屏業務前景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可資比較公司的近期交易倍數及京東方對合資企業的出資，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代價預期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資金撥付。

先決條件： 各方自相關決策機構及監管機構獲得收購事項之批准。

終止： 除非各方另行協商及書面協定，倘銷售股份的工商登記變更及代價支付未於2022年10月31日前完成，股權轉讓協議將終止。倘年加當時已支付任何代價，京東方應於股權轉讓協議終止後盡快退還年加支付的任何代價（不計利息）。

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於1978年成立，而股份於1991年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屏製造產能以及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裝配產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及股東應佔溢利約7,738,000,000港元及328,000,000港元，同比分別增加約71%及378%。本集團來自TFT模組業務及觸控屏顯示模組業務的收入較2020年增加約86%及貢獻本集團於2021年收入約85%。本集團2021年收入增加主要是受益於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項目啟動量產及中國汽車市場整體需求增加。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定期存款結餘為約2,267,000,000港元。本集團有強勁的現金狀況。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7月11日刊發的正面盈利預告公告，預期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較2021年同期之約95,100,000港元相比大幅增加140%至180%。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本集團加強營銷力度和市場需求旺盛而增加TFT和先進的顯示模組解決方案的銷售；(ii)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及(iii)透過因銷售增加達成的規模經濟效益而增加淨溢利率。

根據Grand View Research Inc.（一家總部位於三藩市的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提供聯合研究報告、定制研究報告和諮詢服務，並營運獲世界知名學術機構及財富500強公司採用的數據庫）於2021年3月發佈的《2021至2028年車載智能顯示屏市場規模報告》的報告摘要，2021年全球汽車智能顯示屏市場規模約為111.4億美元，並預計從2021年起將以約6.2%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到2028年達到約169.8億美元。本公司管理層預期，基於量產項目的訂單情況，本集團的收入將繼續增長，這主要是由於中國以及其他地區（如歐洲及韓國）對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的需求不斷增長。未來幾年，BD顯示屏、AMOLED顯示屏及顯示系統解決方案等高端顯示產品的逐步量產亦將為增長助力。隨著收入增長，預期本集團將透過進一步的規模經濟繼續提升盈利水平。本集團已獲得主要汽車製造商的量產項目，並與包括主要汽車製造商及新型電動汽車製造商在內的戰略合作夥伴建立牢固關係。鑑於上文所述TFT及觸控屏顯示業務的前景，本公司管理層相信，透過成立合資企業，於中國成都擴充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製造設施，可讓本集團把握未來商機，並進一步擴大其市場份額。

合資企業旨在製造TFT及觸控屏顯示模組（包括高端顯示的產能），其被視為本集團未來營運的主要增長引擎。於本公告日期，年加、合肥京東方及京東方分別擁有合資企業20%、40%及40%權益，而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年加及合肥京東方）擁有合資企業60%權益。合資企業目前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透過收購銷售股份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透過其附屬公司年加及合肥京東方）獲得對合資企業的完全控制權且合資企業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有效提高其管理效率並促進其業務快速增長。經參考最新市場、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盈利能力及強勁的財務狀況，我們的發展戰略為致力拓展及維持我們的領先地位。我們清楚了解收購事項的相關前景、合資企業的業務風險及回報，使本集團有信心本次收購事項之回報。合資企業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繼續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合併入賬。收購事項的完成預計將進一步提高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為股東（包括京東方）帶來的長期回報，及更好運用我們的財務資源。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收購事項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之資料

年加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京東方（為最終實益擁有人並於本公告日期實際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1%）是一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A股的股份代號為000725，而B股的股份代號為200725）之公司，一家半導體顯示技術、產品及服務的知名領先供應商，其產品廣泛應用於手機、平板計算機、筆記本計算機、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數字信息顯示等各類顯示領域。京東方是全球TFT顯示屏市場的領先供應商之一，其亦設有可製造TFT模組的生產線，而TFT模組主要用於電話、平板計算機、筆記本計算機、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及數字信息顯示等消費品。本集團是京東方集團內唯一的汽車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平台。

合資企業之資料

合資企業為一間於2021年8月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其中包括）製造及銷售智能車載設備及顯示器件。於本公告日期，年加、合肥京東方及京東方分別於合資企業擁有20%、40%及40%權益。

承諾出資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而於本公告日期，年加、合肥京東方及京東方分別出資人民幣1億元、人民幣2億元及人民幣2億元。

以下為合資企業於(a) 2021年8月26日（註冊成立日期）至2021年12月31日期間；及(b)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間的財務資料概要：

	2021年 8月26日 (註冊成立日期) 至2021年 12月31日期間 (概約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月1日 至2022年 3月31日期間 (概約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淨額	(1,986)	1,261
期內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淨額	(1,986)	1,261

根據合資企業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合資企業於2022年3月31日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99,300,000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1%。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如有連串關連交易全部在同一個12個月期內完成，或相關交易彼此有關連，則該等交易合併計算，並視作一項交易處理。根據適用百分比率之結果，收購事項(與成立合資企業及增資合併計算)將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由於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增資項下進行之主要及關連交易之規定，鑒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惟低於5%，故收購事項單獨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且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1,860,700股A股股份，執行董事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150,0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邵先生」）持有京東方787,6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金浩先生（「金先生」）持有京東方628,800股A股股份，及非執行董事張建強先生（「張先生」）持有京東方641,5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現任京東方科技集團第十屆董事會董事、總裁、執行委員會副主席，京東方顯示事業行政總裁。蘇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車載SBU總經理。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首席新產品官。金先生現任顯示器件及物聯網創新業務中台、計劃與運營中台副負責人。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中心長，兼任京東方合肥區域財務總監。

高先生、蘇先生、邵先生、金先生及張先生雖出席董事會會議，但並無計入法定人數，且彼等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對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年加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京東方收購銷售股份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京東方」	指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A股的股份代號為000725，而B股的股份代號為200725）之公司
「京東方（香港）」	指	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京東方集團」	指	京東方及其附屬公司（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本集團）
「增資」	指	年加、合肥京東方及京東方根據增資協議作出的增資
「增資協議」	指	年加、合肥京東方、京東方及合資企業於2021年10月28日訂立的增資協議

「本公司」	指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0)，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代價」	指	年加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須支付予京東方之代價人民幣230,000,000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年加與京東方於2022年8月12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合肥京東方」	指	合肥京東方車載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合資企業」	指	成都京東方汽車電子有限公司，根據股東協議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年加」	指	年加投資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銷售股份」	指	於本公告日期京東方所擁有合資企業之40%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年加、合肥京東方與京東方於2021年8月20日訂立的股東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TFT」	指	薄膜電晶體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高文寶

香港，2022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及張建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